

桃園市政府 114 年度高中職防汛青年工作坊活動簡章

為提升桃園市青年對水利防災的關懷與行動力，進而提升青年對水利事務的參與，特辦理以水利防汛為主題的青年活動，以建立桃園市在防汛事務上的廣度與深度。

壹、活動目的

- 一、建立並激發校園青年關懷防汛議題
- 二、引導校園青年參與協助社區自主防災
- 三、建立青年、校園與社區的防汛聯結及組織架構
- 四、培訓高中職青年參與社區防汛事務

貳、主辦單位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

參、協辦單位

台灣整合防災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臺灣大學水工試驗所

肆、活動主題

社區防汛介紹、防汛桌遊、防汛科技操作、防汛避難設計。

伍、活動規劃

專業防汛工作坊，提供防汛課程、防汛團康活動、防汛桌遊、防汛科技應用等活動課程。

陸、活動對象

現就讀桃園市之高中職學生(持有效學生證為憑)。

柒、活動日期

日期及地點公告於桃園市政府水務局粉絲專頁「水 Meet 桃」

<https://www.facebook.com/wbrtycg/>」

及臉書社團 [114 年度桃園市高中職青年防汛工作坊 | Facebook](#)：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24204262662509358>。

防汛工作坊時間：114 年 8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及 114 年 8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合計 8 小時。

捌、活動內容及地點

高中職防汛青年工作坊 114 年 8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及 114 年 8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本活動同時邀請桃園市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志工夥伴以及桃園市水情小尖兵與會傳承防汛經驗。

表 8-1 高中職防汛青年工作坊課程活動時程表(一) 8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日期	議程／內容	時間	主持人／講師	地點
8/8(五)	報到/午餐	12:00-13:00	工作人員	南崁高中 校史室
	貴賓致詞 全體大合照	13:00-13:15	會場主持	南崁高中 校史室
	防汛桌遊	13:15-15:15	台灣整合防災公 司講師、小隊輔	南崁高中 校史室
	休息時間	15:15-15:30	工作人員	南崁高中 校史室
	防汛青年聚焦- 水患自主防災社區介紹 防汛擋板示範	15:30-16:00	水患自主防災社 區	南崁高中 校史室

表 8-2 高中職防汛青年工作坊課程活動時程表(二) 8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日期	議程／內容	時間	主持人／講師	地點
8/15(五)	報到/午餐	12:00-13:00	工作人員	南崁高中 校史室
	認識水環境(室內與室外課)	13:00-13:45	台大天災中心 柯凱元博士	南崁高中 校史室
	社區防災避難地圖設計	13:45-14:45	台大天災中心 柯凱元博士	南崁高中 校史室
	休息時間	14:45-15:00	工作人員	南崁高中 校史室
	無人空拍機介紹體驗	15:00-15:30	台整講師	南崁高中 校史室
	課後測驗、結業及願景宣示、 問卷回饋	15:30-16:00	台大水工所 劉宏仁博士	南崁高中 校史室

※主辦機關及承辦單位有保留、增加、修改與變更活動課程之權利。

活動地點：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

- (1) 地址：338 桃園市蘆竹區仁愛路二段 1 號
- (2) 活動場地：校史室/校園

交通資訊暨停車場

1. 周邊地圖



圖 8-1 周邊地圖

2. 交通位置

●其餘可搭抵本校的各大眾交通工具，摘列如后(請上相關網站查詢)：

- 1.大竹：可搭307(桃園客運：蘆竹區公所-開南大學經南竹路)
- 2.八德：可搭201(桃園客運：蘆竹-八德)
- 3.中壢：可搭106(中壢客運：桃園-南崁)、703(亞通客運：中壢-竹圍)
- 4.林口：可搭708(三重客運：林口-南崁)
- 5.板橋：952(首都客運：板橋-南崁)
- 6.台北：可搭1841(國光客運)、5250(亞通客運)、1356、1356A(葛瑪蘭)、1961(大有客運)、5203及5203A(長榮巴士)

●免費巴士(蘆竹區公所計有6條免費巴士)：

- 1.黃線L302(蘆竹區公所～捷運山鼻站)
- 2.綜線L303(蘆竹區公所～下南崁)
- 3.橘線L330(長榮南山路口～南美國小)
- 4.紅線L306(蘆竹區公所～大竹)
- 5.灰線L331(行駛長榮空廚、光中等處)
- 6.藍海線L309(蘆竹區公所～海湖)

●蘆竹區公所到本校：

- 1.步行(1km、約13分鐘抵校門口)
- 2.騎U-bike (1km、約5分鐘抵學校側門口)
- 3.搭免費巴士(約8~20分鐘抵校門口)



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校舍平面圖

Taoyuan Municipal Nan Kan Senior High School Campus Map



圖 8-2 桃園市南崁高中_校舍平面圖

玖、高中職防汛青年工作坊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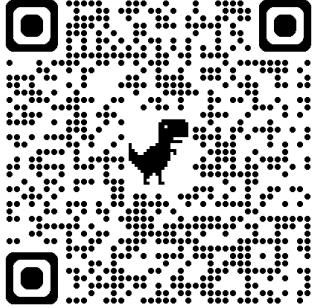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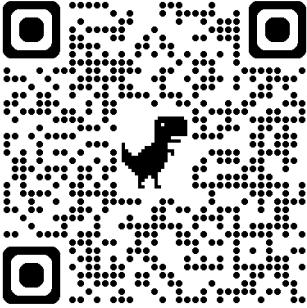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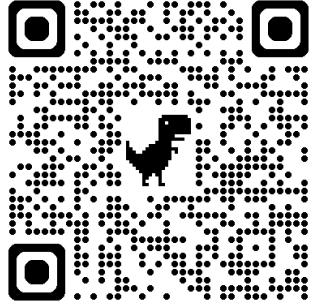
本活動預計邀請就讀桃園市之各高中職青年（以有效之學生證為憑證）共 30 位參與本次活動。報名期間：即日起至 114 年 8 月 1 日(星期五)18:00 完成報名。

報名方法：

報名方法一、填寫紙本報名表及個資同意書(附件一、二)，[掃描郵寄到 jeffchan99@2018yuchen.com](mailto:jeffchan99@2018yuchen.com)；紙本報名表下載點：
https://drive.google.com/file/d/1mYd81jzC8NDkpHz67IPgJCHe8DM2p-Ho/view?usp=drive_link

報名方法二、掃描下方線上報名表單 QRcode 進行線上報名。

報名後請加入下列相關臉書社團，line 群組以獲得最新活動資訊。

114 年高中職防汛青年工作坊 線上報名表單	114 年高中職防汛青年工作坊臉書社團
	
114 年高中職防汛青年工作坊_宣傳官網	114 年高中職防汛青年工作坊 活動 line 群組
	

拾、聯絡資訊

聯絡人：台灣整合防災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方先生

聯絡電話：0922732001

聯絡信箱：tidp777@gmail.com

114 年高中職防汛青年工作坊聯絡人： 詹先生

聯絡電話：0919357211

聯絡信箱：jeffchan99@2018yuchen.com

附件一、114 年度桃園市政府_高中職防汛青年工作坊報名表

報名資訊	姓名 :	身分證號 :
	住址 :	
	聯絡電話手機 :	
	電子信箱 :	
	學校名稱 :	學號 :
	年級 :	
	生理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Line ID:	
	*飲食 :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緊急聯絡人 : 姓名	聯絡電話
姓名 :	(簽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理人 :	(簽章) 年 月 日	
(報名時如未滿 18 歲, 需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		

※註：此報名表填寫完後，需連同附件二、個資同意書、兩項紙本繳交承辦人或掃描傳送至承辦人電子信箱 jeffchan99@2018yuchen.com。

附件二： 個資同意書

桃園市政府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本同意書說明桃園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將如何處理本同意書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

一、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

1. 本府因執行「114 年度桃園市政府高中職青年防汛工作坊」業務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本同意書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份證統一編號、學生證、行動電話、電子郵件信箱等。
3. 本府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點為臺灣地區，使用期間為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利用之方式為書面、電子、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

二、個人資料之使用方式

1. 本同意書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規範，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請務必提供完整正確的個人資料，若個人資料不完整或有錯誤，將可能影響您相關的權益。
3. 您可就本府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進行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要求補充或更正。
4. 您可要求本府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或是要求刪您的個人資料，但因本府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時，不在此限。
5. 若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影響權益時，本府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6.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目的與原先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本府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不同意，但可能影響您的權益。

三、個人資料之保護

您的個人資料受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保護及規範。倘若發生違法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導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毀損、滅失者，本府將於查明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辦理以適當方式通知您。

四、同意書之效力

1. 當您勾選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若您未滿十八歲，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2. 本府保留增修本同意書內容之權利，並於增修後公告於「防汛青年工作坊」相關活動官網，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增修的內容，請於公告後 30 日內與「防汛青年營」活動的承辦單位之聯絡窗口聯繫。屆時若無聯繫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之增修內容。
3. 您因簽署本同意書所獲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是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書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五、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桃園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我瞭解並同意上述內容

立同意書人： (簽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如未滿 18 歲，需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 (簽章) 年 月 日